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对于直接受理的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2、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4、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5、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6、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机构设置

本院内设机构 18 个，分别为办公室、政治处、侦查监督科、公诉科、执检局、民事行政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检察信息技术中心、监察科、未成年人案件检察科、案件管理中心、法律政策研究室、计财科、机关党委、法警大队、机关服务中心、工会、创建办。

我院共有编制 170 个，其中行政编制 84 人、事业编制 86 人；在职干警 137 人，离退休 27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553.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798.6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279.51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49.8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45.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46.0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92.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3,832.84	本年支出合计	50	3,832.8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0.00
	26			53	
总计	27	3,832.84	总计	54	3,832.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
人民检察院

2018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32.84	3,553.32	0.00	0.00	0.00	0.00	279.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98.63	2,798.63	0.00	0.00	0.00	0.00	279.51
20404	检察	2,798.63	2,798.63	0.00	0.00	0.00	0.00	279.51
2040401	行政运行	2,600.73	2,321.22	0.00	0.00	0.00	0.00	279.5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7.89	19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84	24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84	249.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3	4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01	20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5.32	14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32	145.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53	4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6	3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13	6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08	44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6.08	44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6.08	44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96	19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96	19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96	192.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河
南省郑州市管
城回族区人民
检察院

2018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32.84	3,832.84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98.63	2,798.63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2,798.63	2,798.63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600.73	2,600.73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7.89	197.8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84	249.8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84	249.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3	44.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01	205.01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5.32	145.3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32	145.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53	47.5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6	37.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13	60.13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08	446.08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6.08	446.08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6.08	446.0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96	192.9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96	192.9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96	192.9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53.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519.11	2,519.11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49.84	249.84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45.32	145.3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46.08	446.0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92.96	192.9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3,553.32	本年支出合计	49	3,553.32	3,553.3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3,553.32	总计	54	3,553.32	3,553.3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法院

2018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53.32	3,553.32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19.11	2,519.11	0.00
20404	检察	2,519.11	2,519.11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2,321.22	2,321.22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97.89	197.8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84	249.8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49.84	249.84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3	44.8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01	205.01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	145.32	145.32	0.00

	生育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5.32	145.3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53	47.5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66	37.6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13	60.1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6.08	446.08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6.08	446.08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46.08	446.0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96	192.9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96	192.9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2.96	192.9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

2018 年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83.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8.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54.27	30201	办公费	674.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31.40	30202	印刷费	12.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46.0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6.4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9.4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01	30206	电费	66.6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7.5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1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74.3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68	30211	差旅费	29.8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2.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8.6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83	30215	会议费	4.9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2.92	30216	培训费	28.7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6.45

30302	退休费	31.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4.9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6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28.56						2,428.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河南
省管城回族区人
民检察院

2018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7.45	0.00	42.45	26.45	16.00	5.00	29.63	0.00	28.30	26.45	1.85	1.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河南省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
人民检察院

2018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本单位 2018 年度无此项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832.84万元。与2017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14.4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随着司法改革的深入推进，部分干警转隶监察委，致使我院公共安全支出呈下降趋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合计 3832.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53.32 万元，占 9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279.51万元，占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3832.8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3832.84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553.32万元。与2017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05.87 万元，下降5%。主要原因是随着部分干警转隶，公共安全支出呈下降趋势。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53.3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减少 669.66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由于司法体制改革致使部分干警转隶，公共安全支出呈下降趋势。

（二）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53.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支出 2798.63 万元，占 78%；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84 万元，占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5.32 万元，占 4%；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支出 446.08 万元，占 12.55%；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类）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 0 万元，占 0%；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192.96 万元占 5.4%；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

（三）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553.32万元，支出决算为355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我院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未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553.32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减少669.66万元，下降15.85%，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随着司法改革的深入推进，部分干警转隶监察委，致使我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呈下降趋势。其中：人员经费2428.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124.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7.45万元，支出决算为29.63万元，完成预算的62.44%。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八项规定出台以来，我院本着节俭办公办案的原则，致使公务用车运行费及公务接待费没有完成预算数额。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8.3万元，完成预算的66.66%，占59.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3万元，完成预算的26.6%，占2.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0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会议支出0万元，我单位没有此项业务，故没相关支出。

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我单位没有此项业务，故没相关支出。

境外业务培训支出支出 0 万元，我单位没有此项业务，故没相关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度无变化，我单位今年无因公出国（境）业务，故没有此项业务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8.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26.45 万元，购置车辆 1 台，其中执法执勤车辆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85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的保险养护等。2018 年度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量。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度增加 14.51 万元，增长 95.96%，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新购执法执勤车一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33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33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省市院来我院参观学习等招待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度减少 1.22 万元，增长下降 47.84%，主要原因是本着节俭招待的原则，我院坚持杜绝不合规、不必要的招待支出。

2018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2 个、来访人员 36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未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未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24.77 万元，较 2017 年度减少 306.25 万元，下降 21.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司法体制改革致使部分干警转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呈下降趋势。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8 年期末，检察院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